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新光圆成

公告编号：2016-093

##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发出电话通知，通知所有董事于2016年12月21日上午09:30采用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晓光女士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宋建波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在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关于提名新任独董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建波女士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7年1月6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建波简历

宋建波：女，1965年生，会计学教授。历任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院讲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兼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